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首席合伙人	王晖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37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6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67人
2021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42.00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22,541.00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11,337.00万元	
2022年度上市公司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家	
	审计收费总额	7,003.00万元	

	涉及主要行业	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综合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	1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总所统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以及每年购买职业保险和缴纳保费，涵盖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总所和所有分所。因以前年度已计提足额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且每年购买了职业保险，故 2022 年度无需新增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满足相关监管法规要求，能够依法承担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涉及人员 5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晖	1995年	2000年	1994年	2019年	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3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晓舟	2017年	2013年	2013年	2019年	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7份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姚宏伟	2004年	2004年	2018年	2019年	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王晖先生因执业行为于 2022 年内接受监管谈话 1 次，签字注册

会计师吕晓舟先生和质量控制复核人姚宏伟先生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就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收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对上市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拟聘任其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其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